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四次会议

王宁主持

本报讯（记者 瞿姝宁）1月21日上午，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四次会议。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王宁主持会议。主席团成员90人出席会议，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交各代表团审议后，提请全体会议表决。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表决通过了该报告。

会议听取关于各代表团讨论有关候选人名单草案情况的汇报，分项表决通过了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正式候选人名单、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正式候选人名单，提请全体会议选举。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提请全体会议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宪法宣誓仪式及颁发当选证书实施方案。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李小三、宗国英、王树芬、李文荣、徐彬、任军号、罗红江、杨亚林、韩梅出席会议。

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公告

（第一号）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出：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嘉玲　李燕兰　杨大赟

杨经德　翁　斌

现予公告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1月21日

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公告

（第二号）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出：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宏伟

现予公告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1月21日

新当选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简历

张宏伟，男，汉族，1967年11月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现任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收到议案18件

经大会主席团会议审议，决定其中11件作为议案处理 收到代表建议1065件

本报讯（记者 瞿姝宁）记者从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获悉，到1月19日12时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规定的代表提出议案截止时间，大会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18件，经大会主席团会议审议，决定其中11件作为议案处理。

代表提出的18件议案中，涉及立法方面的14件、监督方面的4件。省十四届人大议案审查委员会对收到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形成了处理意见报告。经大会主席团会议审议决定，作为议案处理的11件是：窦小军等11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制定〈云南省行政复议条例〉的议案》、陈刚等12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的议案》、马瑞阳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的议案》、杨军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修改〈云南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条例〉的议案》、袁培林等13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制定〈云南省低空经济促进条例〉的议案》、张艳等13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对云南省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开展监督的议案》、李琪等2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对〈云南省滇池保护条例〉进行执法检查的议案》、普靖等11名代表提出的《关于修订〈云南省牛栏江保护条例〉的议案》、杨绪春等11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制定〈云南省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条例〉的议案》、王斌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修改云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的议案》、马志翔等16名代表提出的《关于修订〈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云南省资源税税目税率计征方式及减免税办法的决定〉的议案》。以上议案将分别交省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在闭会期间审议、研究。

另悉，会议期间，省人大代表紧紧围绕全省工作大局，密切联系人民群众，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依法向大会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截至1月21日12时，大会共收到代表建议1065件，内容涵盖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领域，重点聚焦“十五五”规划、特色优势产业、教育科技人才、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消费和投资、沿边开放、民族团结、法治建设、美丽云南、民生保障、防风化债等多个方面。大会秘书处议案组负责人介绍，今年收到代表建议数量再创新高，充分展示了代表对经济社会民生的高度关注，反映了各地区发展的现实需要和人民群众的迫切愿望。

1月21日，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本报记者 杨峥 雷桐苏 陈飞 黄兴能 高吴双 摄

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

（2025年1月21日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政府省长王予波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省人民政府过去一年所做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强调，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3815”战略发展目标“三年上台阶”的实现之年和系列三年行动的决战决胜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之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重大。省人民政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紧扣“一个跨越”“三个定位”，锚定“3815”战略发展目标，发挥比较优势、用好后发优势，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持续壮大“三大经济”，加快推进“五化”进程，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打好经济转型升级攻坚战，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会议号召，全省各族人民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领导下，增强信心、迎难而上，众志成城、奋发有为，以实干实绩不断谱写更新更美的中国式现代化云南篇章！

关于云南省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云南省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云南省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同意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云南省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云南省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关于云南省2024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地方财政预算的决议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云南省2024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及云南省2025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同意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云南省2024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云南省2025年省本级财政预算。

关于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李小三副主任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省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省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共云南省委领导下，聚焦“3815”战略发展目标，围绕“四个机关”建设，充分发挥人大保证全面有效实施宪法法律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人大在密切同人民群众联系中的带头作用，积极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在边疆民族地区的特色实践，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云南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关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张宏伟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省高级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关于云南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云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光辉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全省检察机关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全力以赴实现“三年上台阶”目标

——热烈祝贺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闭幕

社论

云岭春早，新程催征。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顺利完成各项议程，昨日在昆明胜利闭幕。我们向大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热烈祝贺！

这是一次高举旗帜、凝心聚力、催人奋进的大会，必将进一步激励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坚定信心、真抓实干、勇毅前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云南实践而团结奋斗。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云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紧扣“三个定位”，锚定“3815”战略发展目标，按照守底线、稳支撑、增动力、上台阶的总体思路，一体推进资源经济、园区经济、口岸经济，加力提速市场化、产业化、法治化、生态化、数字化进程，难中求进、干中求进、变中求进、稳中求进，全力以赴抓项目、帮企业、育产业，经济转型成“形”起“势”，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人民生活持续改善，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中国式现代化云南实践迈出新的坚实步伐。

新时代云南的每一项成绩、每一次进步，都是在习近平总书记亲切关怀下取得的。我们要始终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云南一切工作的总遵循总指引。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3815”战略发展目标“三年上台阶”的实现之年。“三年上台阶”，是我省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迈好的第一步。全省上下要坚定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阔步前进，把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本次大会部署扎扎实实落实好，全力以赴实现“三年上台阶”目标，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紧扣“一个跨越”“三个定位”，努力把习近平总书记为云南擘画的美好蓝图变为幸福实景；扭住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打好经济转型升级攻坚战；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带领各族群众共建共享美好生活；统筹好发展和安全，营造更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坚持干字当头，不断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的昂扬斗志和奋进精神。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各级党委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认真行使宪法法律赋予的职权，积极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在边疆民族地区的特色实践。各级“一府一委两院”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正确行使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全省各级人大代表要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好地为人民代言、为发展聚力，带头宣传贯彻本次大会精神，充分展现新时代人大代表的新作为新风采。

团结一心谋发展，砥砺奋进再出发。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锚定目标、凝心聚力、真抓实干，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云南篇章！

上接一版《坚定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阔步前进 全力以赴实现“三年上台阶”目标 谱写好中国式现代化云南篇章》

要牢记“努力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嘱托，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断续写誓词碑故事，在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中作出新的示范。要牢记“努力成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的嘱托，大力推进绿美云南建设，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让云岭大地山更绿、水更清、天更蓝、景更美。要牢记“努力成为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嘱托，更好服务和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加快构建“口岸+通道+市场”协调发展的开放组合，打造沿边高水平开放新高地。

——实现“三年上台阶”目标，要扭住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打好经济转型升级攻坚战。转型升级是推动经济回升向好、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我们要坚持守底线、稳支撑、增动力、上台阶的总体思路，发挥比较优势、用好后发优势，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要在壮大“三大经济”上见实效，做好以资源换产业、以园区聚产业、以口岸促产业的文章，打造一批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的优势产业，培育发展新动能，塑造发展新优势。要在扩大有效投资上见实效，坚持不懈抓项目、帮企业、育产业，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招商引资引才，把政策落实到一个一个具体项目上，以投资和项目之“进”，支撑经济发展之“稳”。要在深化改革攻坚上见实效，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聚焦9个方面改革突破口，抓实326项改革举措，推动一批标志性改革事项落地见效，以改革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动力。

——实现“三年上台阶”目标，要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带领各族群众共建共享美好生活。让全省4700万各族群众过上幸福生活，是我们的头等大事。我们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老百姓身边的大事小情，一件一件解决好，持续擦亮“有一种叫云南的生活”幸福底色。要在促增收上多想办法，把家门口的好资源变成富民的好产业，让更多农民参与产业发展、分享增值收益、就地就近就业，让各族群众生活一年更比一年好。要在解难题上多花精力，全面落实“四下基层”制度，站在群众、基层和企业的角度想问题，继续办好10件惠民实事、10件惠企实事，说一件、办一件、成一件。要在惠民生上多下功夫，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办好就业、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民生实事，努力让孩子有好的教育、老人有好的养老服务、年轻人有更多发展出彩的机会。

——实现“三年上台阶”目标，要统筹好发展和安全，营造更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安全是发展的基础。我们要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打好防范化解风险主动仗，维护边境安宁、社会安定、生态安全、经济安稳、人民安康的良好局面。要抓实强边固防，深入实施新时代兴边富民工程，打造374个现代化边境幸福村升级版，构建村镇城协同发展的强边固防新格局，坚决守好祖国西南大门。要抓实防灾减灾救灾，完善防汛“1262”预警叫应、重大灾害“123”快速响应等机制，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守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抓实基层社会治理，突出抓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持续深化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确保社会安定有序、百姓安居乐业。

——实现“三年上台阶”目标，要坚持干字当头，不断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的昂扬斗志和奋进精神。推进云南现代化建设，需要更加广泛地汇聚智慧和力量。我们要用好主动想、扎实干、看效果抓工作“三部曲”，持续深化作风革命效能革命，以干部之干带领全省各族人民加油干。要奋勇争先地干，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抓住一切有利时机，利用一切有利条件，促进生产“忙”起来、消费“暖”起来、物流“跑”起来，让经济社会发展充满活力。要迎难而上地干，面对发展中的困难矛盾，面对前进中的风险挑战，不推诿、不退缩，敢于担当、敢于突破、敢于斗争，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要齐心协力地干，发挥好地方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把上上下下的积极性调动起来，把方方面面的力量凝聚起来，在团结奋斗中创造新业绩。

各位代表，同志们！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各级党委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认真行使宪法法律赋予的职权，积极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在边疆民族地区的特色实践。各级“一府一委两院”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正确行使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

人大代表肩负人民重托、承担光荣使命。希望全省各级人大代表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好地为人民代言、为发展聚力，带头宣传贯彻本次大会精神，充分展现新时代人大代表的新作为新风采。

各位代表，同志们！

山再高，往上攀，总能登顶；路再长，走下去，定能到达。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拧成一股绳、铆足一股劲，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云南篇章！